

25 MAR 1935

請交換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廿五日出版

民教半月刊

(第九十二期合刊)

專供江蘇第六區民教研究問題及實施教報之刊物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概況專號

「幾句話」

這期是十九、二十兩期合刊，牠的全部篇幅，是介紹本館從成立到現在的一個大概情況，枯燥無味，在所不免，但我們並不是故意湊些稿子出來，所以這裏不能不有個說明。

本館成立至今，已有一年多的歷史，在工作路線（略見本刊週年紀念特號，本篇不再贅述。）沿革組織，以及事業的設施各方面，都缺乏一種輪廓式的自檢，所以這篇報告之介紹於讀者之前，其意有三：

（一）本館工作同人，因忙於自身工作的應付，對整個工作的進展與制度，常暗昧不明，不知「葫蘆裏裝的什麼藥」？以致感受到工作上的煩悶，失去自信力。

（二）輔導區各縣社教機關對輔導機關工作的進行，無由認識，實際輔導人員對本身工作上數字，亦不能舉以詳答。

（三）省立民教館的職能和工作方向，爲偏重直接施教呢？還是重在輔導推動呢？還是訓練下級人員呢？尙爲省立社教機關工作上嚴重的問題。但在此各自爲政的狀態下，究竟各家所走的路向如何？所收的效果如何？這些實際的材料，尤須和盤托出，以便研究省立社教機關工作的一些參考。

有以上三點，所以乘本學期結束的時期，留出兩期的篇幅來，作一次概況的介紹。我們相信也沒有違背了實際的需求。假如因此而更得關心本館者的匡正，那裨益本館前途，更非淺鮮了。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編印

本館概況目次

(壹)沿革及組織

(貳)事業概況

(一)工作方針

(二)各部事業概況

(甲)教導部事業概況

(乙)生計部事業概況

(丙)研究輔導部工作概況

(三)各施教區事業概況

(甲)興農鄉民教處事業概況

(乙)東門民教處事業概況

(丙)北門民教處事業概況

(參)經濟概況

(甲)財產統計

(乙)財政收支統計

(肆)附錄

本館概況

(壹)沿革及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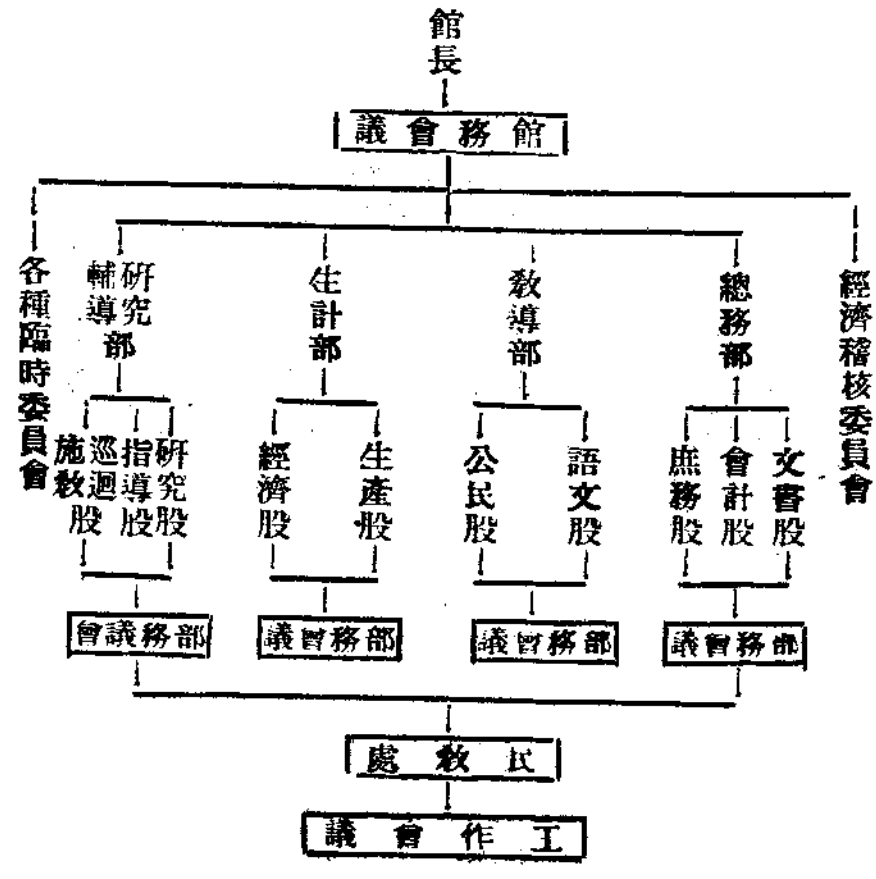
本館於二十一年度開始籌備，二十一年九月廳委張淵揚為籌備主任，二十二年二月成立籌備處於淮陰城內前中山圖書館舊址。同時在淮陰東門外劃定區域，實驗民衆教育工作。是年六月，經省府決議委籌備主任為館長，並撥淮陰城南公園（即舊淮揚鎮守使署）之一部為館址，七月即開始在新館址籌辦民衆學校及其他各項施教工作，同時並進行修葺館舍，佈置施教環境。十月十日舉行開幕典禮，開始正式工作。

開幕典禮後正式工作開始之期，乃改東門民教實驗區為東門民衆教育處，又添設興農鄉民衆教育處，分別實施城鄉民衆教育。二十三年二月，又籌設北門民衆教育處，實施城西北一帶民教工作。

二十三年九月張館長奉省政府令調任阜甯縣長，遺缺委王夢凡接充。

本館組織在二十二年度設總務教導二部及輔導委員會，廿三年依應頒江蘇省民衆教育館組織規程設立總務，教導，生計，研究輔導四部，茲將本館組織系統列表如下：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組織系統表



(貳) 事業概況

(一) 工作方針

本館就民衆教育目前任務上，確定下列三點，爲實施之目標：

- 第一，開民組織。
- 第二，導民知識。
- 第三，教民生產。

上列三項目標，本館更主張有連鎖之運用，其連鎖之意義有如下述：

- 第一，開民知識：培養民衆組織的知識組織的能力，與生產的知識生產的能力。
- 第二，導民組織：教導民衆參加求知識的組織與生產的組織。
- 第三，教民生產：教導民衆以近代生產方法的知識，運用組織，增加生產的方法。

欲達上述之目標，本館主張以民衆學校及合作社二者爲施教之機關，推行各種教育，此項工作，本館名之爲民

衆教育中之中軸工作，蓋以此爲工作之中軸，始可連繫其他各項工作，同時實施。目前民衆教育不能猛進而有成效的原因，即在好大好多，本館願以此項中軸工作之意義，以矯此弊。

以上爲工作之目標與方法上之說明，至關於工作之性質，則依據目前省立民衆教育之使命及已頒法令，確定以研究實驗民衆教育之方法，及輔導本民衆區各縣（九縣）社教機關爲本館的任務，故本館除有實驗區之設置外，對於各縣社教機關又有研究輔導部負其責任。

(二) 各部事業概況

(甲) 教導部事業概況

(子) 中心民衆學校

一，沿革

本館籌備時期，即創辦工人識字班，專教修理本館館址的瓦木工人，於二十三年六月七日，開始授課，計有工人二十六名，教授者僅有陸寶齡先生一人，主持一切。

工人識字班，開課以後，生徒日衆，即辦公園民衆學校，特聘李玉書等組織校務委員會，並推周劍飛張希俱王

夢凡三位先生，爲常務委員，主持學校行政，計分晨班午班晚班高級晚班甲級四班，於六月十九日，開始教學，共有學生一百六十人。

是年七月，館中聘許其仁先生爲該校主任，甫經兩月有餘，遂更名爲第三民衆學校，添辦兒童婦女兩級，共有學生二百六十餘人，到了十月十九日復改派范成林先生爲該校校長，訂定學校行政組織大綱，重編學級，分爲晚甲晚乙晚內兒童甲兒童乙午班暨婦女班七級，共有生徒三百四十餘人。

到了九月二十五日，因本校逐漸擴充，遂以該校爲實驗處所，復更名爲中心民衆學校，其他各民校，均根據本校教導情形辦理，該校計分爲兒童青年婦女高級晚甲晚乙第一第二識字班共有八級，生徒約有三百七十餘人。

以上所述，是中心民校一年半以來的沿革，回想自創辦識字班到現在，始由一級而增至八級，學生由二十餘人而增至三百七十餘人，畢業學生有第一屆第二屆第三屆晚甲班，第一屆婦女班，午班甲組識字班甲組等級，共計學生一百五十六人。其中的經過，改弦更張的事，實可枚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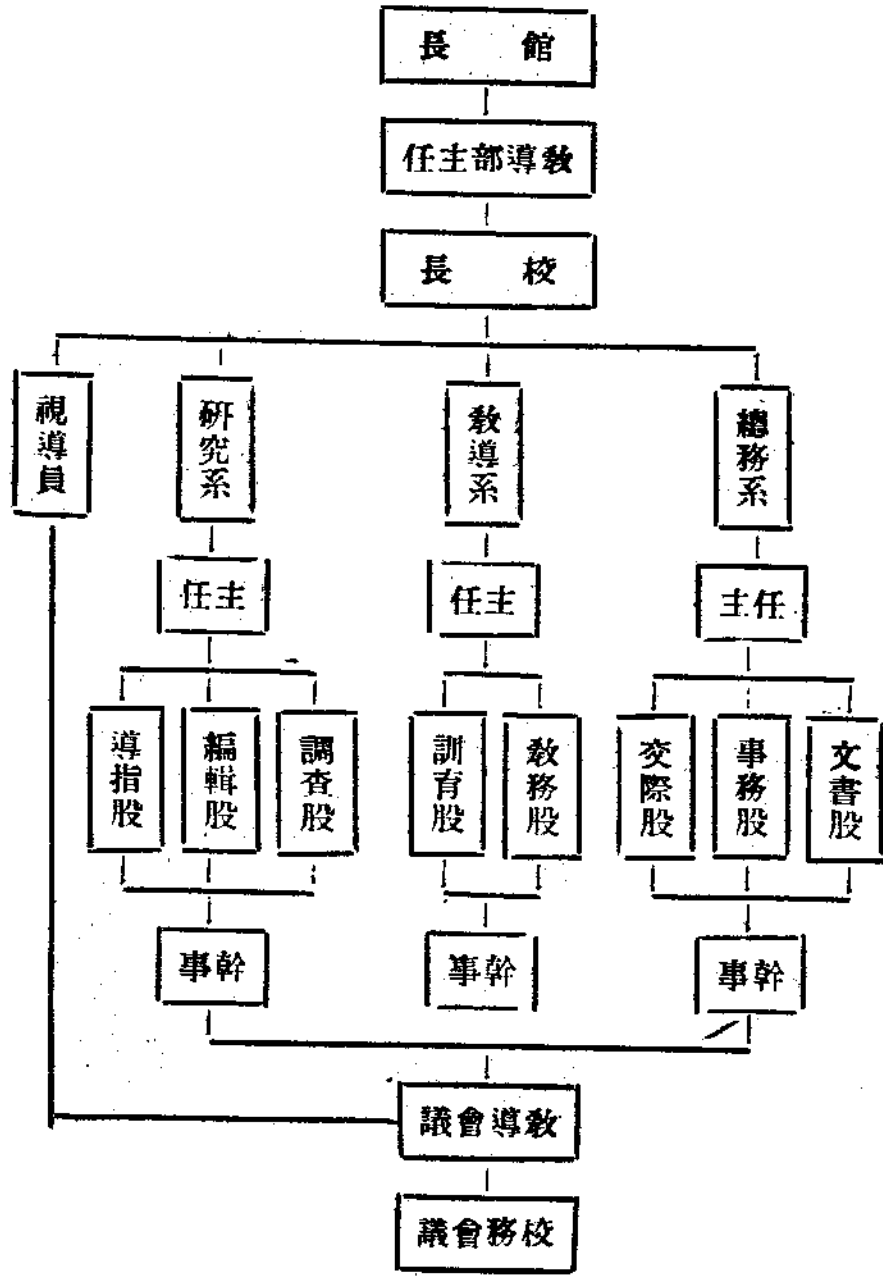
，下學期還擬研究各種問題，作成報告，藉請辦理民校的朋友們，參考指教！

二、學生概況

本校學生，除城內民衆來校求學外，還有東門外洋橋一帶，南門外龍爪樹一帶，北門外十里長街一帶，西門外禹王宮及龍鬚砲台一帶，亦有學生來校求學，其中路途最遠者，有離校五六里之遙，計算起來，城中學生，約占十分之七，城外學生，約占十分之三。致各生中，除婦女兒童及青年三班，多半沒有職業外，其餘學生，爲瓦木漆工的，約占十分之三。爲小販的，約占十分之一。爲鞋工縫衣業的，約占十分之二。爲挑水工友及其他雜業的，約占十分之一。賦閒及無業的約占十分之一。爲塾師及商界的，約占十分之一。（這些學生，多半在高級班。）

三、組織

本校屬於本館教導部，設校長一人，主持校務一切事宜，爲辦事便利起見，分設總務教導研究三系，系下分設各股，茲將本校組織系統表列下：



四、教導情形

本校教導方法及實施步驟，均由校務及教導會議決定。由教導系主任，分交訓育教務兩股進行實施，費收分工。

合作之效。教學方法，是採取啓發式，及自學輔導，並注重個別教學，分組教學，還實行彈壯制，至於入學手續，修業期限，學習科目，學習限度，及每週時間支配，均詳

本館民衆學校施行細則中，茲不贅述。訓育方法，是遵照教育宗旨，暫定下列訓育目標：甲、依據三民主義之精神，養成公民必備之資格。乙、由職業的指導，以養成勤勞作業之習慣。丙、注意運動衛生，鍛鍊強健的體魄。丁、灌輸自然常識，破除迷信觀念。戊、培養保護公共事業，及養老恤貧防災互助的美德。己、陶鑄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國民道德。至於訓練的方法，分爲全體訓練，個別訓練，集團訓練三種。有時用口頭訓練，有時請各人演講，有時與各家庭訪問，有時在課外活動時，訓練指導。還定時報告時事，使得一班民衆，了解中國現況及世界大勢，藉以激發其愛國熱忱。還定時施行新生活訓練，其方法是訂爲中心訓練週，以收專一訓練之效。至於種種考查，懲獎方法，另有規定。茲不詳載。

五、工作中心

查各處辦理民衆學校，大多數是注重語文教育，本館辦理的民衆學校，是注重語文公民生活計康樂等的全套教育，而尤以公民教育爲施教的中心，因爲要使民衆做一個好公民，第一就要使民衆有良好的道德高尚的品格。第二就

要使民衆有活潑的精神，強健的體魄。第三就要使民衆有做事的本領，謀生的技能。第四就要使民衆有普通的常識，應用的學問。所以我們辦理民衆學校，關於語文教育，特別注重應用文字，并教學普通常識，使民衆知識，日漸豐富。關於生計教育，除正式上課外，並使無業生徒，入工藝社，學習藤木漆等工。關於公民教育，除舉行各種集會及全體和個別訓練外，並特別注重集團訓練，以養成羣化的習性。關於康樂教育，有娛樂室，下棋玩樂器，表演新劇，注重休閒教育，還有國術及早操，藉以鍛鍊民衆體魄，使其強健，我們爲何要注重公民教育爲工作中心哩？因爲使他們知道做人的道理，人與人相互的關係，及應具的道德。進一步的目的，使他們有替人做事的熱心，樂於爲公衆謀福利，所以本館除由工作同人直接教化民衆外，並訓練民衆學生，替本館轉輪施教。

(丑)圖書室

圖書室的事業，除書庫內藏書規定手續借與民衆閱讀外，並有讀書會，學術演講，通俗演講，巡迴書庫，閱報室，壁報等設施。關於每日借書人數都有詳細的統計。本室

有圖書四千四百十二冊(分類統計見財產統計中)雜誌一百二十八份。茲將本室各種設施情形分述於下：

(1) 讀書會：讀書會有成人讀書會和畢業同學讀書會兩種，會員共有八十人，每月舉行常會一次，由會員報告讀書心得。

(2) 演講：本室為增進讀書會會員閱讀興趣起見，特定期舉行學術演講及通俗演講，學術演講每月舉行一次，通俗演講每週舉行一次。

(3) 巡迴書庫：巡迴書庫也是圖書室活動事業的一種，但是因為藏書數量不多，所以祇能巡迴於本館的三個民教處，未能普遍巡迴。

(4) 閱報室：閱報室是附設在圖書室裏，除備有京滬平津和本省各種日報二十餘種，每天更換和圖書室同時開放，俾便大眾閱覽外。並且將申報新聞報晨報中華日報大公報北平晨報中央日報蘇報蘇北日報九種，按月裝訂保存，以備查考，閱覽人數，每月至少在二千人以上，倘若以一年來計算，則有三萬人左右。

(5) 壁報：本館於館內張貼壁報三種，其一為時事壁

報，每三日更換一次，其二為民教消息，其三為常識問答，每星期更換一次。

(寅) 展覽室

本館的展覽事業，在設施上是因陋就簡的。我們確認展覽不是單獨施教可以獲得效果的工具，只是一種輔助一切施教的方法而已，但他確有吸引民衆的力量，和增加被教者興趣的効力，假使單靠出入口統計參觀人數就算是我們的成功，號召民衆們來看就算我們的責任，那就錯了，因之我們的主張是展覽設施要隨一切施教的活動而活動，收輔助一切施教的効力，實施視覺教學，同時更要注重聽覺教學，實行視聽連環教學，因之我們的設施，都因需要而設施，我們的活動都隨其他事業的活動而活動，這是我們所抱的主張。

在過去的一年多時期中所舉行過的中心展覽，有下列幾種：

1, 總理誕辰紀念展覽

2, 抗日救國展覽

3, 破除迷信展覽

4, 新生活展覽

5, 識字展覽

6, 植樹節造林展覽

7, 夏令衛生展覽

8, 黃花崗紀念展覽

9, 九一八國難紀念展覽

01 一二八國難紀念展覽

11 淮陰區物品展覽(與淮陰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合辦)

上列各種展覽之展覽品，除少數標本模型係購備外，差不多都是自製的，但以工作人員僅有一人，所以每次展覽的展覽品為數並不甚多，本室各項展覽品數詳見財產統計中。

(卯)醫藥室

本館醫藥室之設施頗為簡單，設備方面，僅有診察用具七十四件，藥品九十三種，工作人員亦僅一人，且須兼顧其他工作。茲將該室各項工作分述如下：

(1) 本室門診：施診時間為每週星期二四六上午九時

至十二時，就診人數，每週均有統計，平均每日有十人以上。每月並作診療病別統計，以為改進當地民衆健康之參考。

(2) 巡迴施診：每週除在本室施診三次外，並至東門民教處施診一次，北門民教處施診二次。因為這種工作容易獲得民衆同情，可為其他工作的先導，所以本館對於巡迴施診是非常重視的。

(3) 衛生宣傳：本館因鑒於當地民衆對於衛生常識頗為缺乏，所以每月舉行衛生演講一次，並編印衛生宣傳品散發民衆，以灌輸衛生常識。

(4) 防疫注射：本館為預防霍亂等症起見，每逢夏季，特向中央防疫處購到霍亂預防疫苗，同時舉行防疫宣傳，勸告民衆來館注射。

(5) 夏令施藥：本館每於夏季特備夏令急救藥品，如人丹，時疫水，瀉鹽，鷄納丸，止痢粉等，成立夏令施藥處，施藥時期定為兩月。來館領藥者頗多。

(6) 家庭衛生會：本會組織之宗旨，在指導民衆家庭

衛生，並灌輸醫藥常識。其組織設常務幹事一人，幹事二人，由會員互選之，另設指導員一人，由本室職員充任之。會員以家庭為單位，現有會員三十家。會務除舉行各家人口登記及家庭概況調查外，每月舉行常會及幹事會各一次，並定期舉行清潔檢查。

〔辰〕娛樂室

本館娛樂室僅有房屋一間，故不敷分配，室內設備樂器方面計有蕭笛各五，京胡二，二胡三，三弦，洋琴，梆胡各一。弈棋方面計有海陸軍棋一，象棋四，另設着棋檯二，兵乒方面，計有兵乒桌一，兵乒板二付。（因房屋狹小，故兵乒桌只能置室外簾棚下。）另設坐凳，簽名簿，本室規約等。本室開放時間：除例假外，規定每日下午三時至五時開放。參加娛樂者，須於入室時自行簽名，然後向管理員領取所需娛樂器具，即行自由娛樂。本室除供民衆自由娛樂外，並定期舉行各種競賽。如踢毬比賽，兵乒比賽等。

〔巳〕運動場

本館運動場設備，計有籃球場一，網球場一，滑梯一，盪木一。場之四週圍以木欄，每日開放時間，自上午六時至下午六時止。場地面積約方呎。除供球類等運動外，並可供練習國術及自行車之用。每日到場運動之民衆頗多，以練習籃球，國術，自行車者為最多。

〔午〕民衆茶園

本館因地點適中，來館參觀民衆頗多，尤以夏季景色宜人，參觀民衆更多，故特設民衆茶園，招商承辦，俾來館民衆，池畔品茗，每當池中荷花盛開時，滿池荷花，清香撲鼻，實一賞心樂事。本館亦可乘機施教，以收潛移默化之效。惟因該園設備簡陋，僅能於夏季賣茶，其餘時期即行停辦。

〔未〕民衆劇場及說書場

民衆劇場可容觀衆千餘人，本館教育電影，即在該場放映，平時由商人租用該場演唱京劇，但所演之戲，須先一日將戲目及劇情填表送本館審查，本館有特殊活動，需用該場時，並得隨時令其停演，每週並在該場舉行簡短演講兩次，而說書場係招說書者每日下午來該場說書，但須

接受本館指導。

(申)無線電播音

本館大禮堂裝置無線電收音機一架，逐日播放音樂及時事報告。

(酉)各種紀念日活動

每逢紀念日，均由本館召集各處校職員學生及附近民衆舉行紀念式。

(戌)化裝演講

本館爲求普遍施教起見，有化裝演講隊之組織，其宗旨在藉化裝人物與戲劇型式，以啓發民衆正當情感，培養民族意識，並灌輸普通常識。

本隊有隊員二十五人，其組織分鑼鼓，演講，總務三組，每組設組長一人，規定每日下午四時至五時排演劇本，五時至六時練習鑼鼓，各隊員每日均須於下午三時前到本隊辦公處簽到。本隊於二十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成立，成立以來，已表演十次。

(乙)生計部事業概況

二十二年度本館成立時，未設生計部，僅於教導部設

生計組，負責規劃各項生計教育事業，二十三年度開始，

遵照廳頒江蘇省各民衆教育館組織規程，增設生計部，成立伊始，因于經費，規模頗小，部內僅有主任一人，負設計規劃之責，其他職員均分配於各民衆處工作，故生計部本身實際工作極少，大多分佈于各民衆處，詳情見各民衆處事業概況，茲將大概情形略述如下：

一、工作目的：

(1)引起民衆接受教育之動機，供給團體活動之資料，端正教育之趨向。

(2)培養自營互助互營互助之新經濟組織，解除民衆生活上之相當痛苦。

二、工作要項：

(1)提倡小手工藝，舉辦生產貸款藉以救濟城市失業民衆，解決生計相當困難。

(2)依據職業的類別，地理環境，集合勞苦大衆，分別指導組織各種合作社。

(3)注意農事指導，提倡農家副業，藉以發展農業，復興農村。

(4) 聯絡農業合作金融等事業機關，運用其力量，以扶植生計教育之推行。

(5) 生計教育設施，附屬于民衆學校，以學生及其家庭爲受教之主要對象。

三、事業概況：

1, 合作社 館內有消費合作社一，暫停營業，東門民衆處有機組合作社一，社員一八人，北門民衆處有信用產銷合作社，在籌備中。興農鄉民衆處直接指導經營之合作社凡六，社員二三六人，計信用生產合作社二 信用合作社二，生產消費合作社一，養蠶合作社一，接受輔導之合作社凡八，此外有聯合運銷處及聯合會各一，興農鄉信用生產合作社，且辦有社倉及社員子弟學校。

2, 工藝傳習所 二十三年四月間成立，設于館內，現辦藤工木工各一班，學生一八人，學生入學，限於本館民衆學校學生，學習期限定爲一年，分爲四階段，現已多能編製各項貨品，出品精良者，酌予獎勵。

3, 民衆貸款所 東門北門興農鄉三民衆處，各設貸款所一，基金共二六〇元，民衆貸款者頗踴躍，但有少數份

子，信用較差，未能如期歸還。

4, 儲蓄會 就各民衆學校私塾及流動教學學生組織儲蓄會，儲款方法由各民衆處中心民校自行訂定，在鄉村者得以糧食儲蓄。

5, 實驗農場 場在興農鄉，面積十畝，繁殖各種優良品種，以供推廣。另有特約谷化農場，繁殖各種蔬菜類。

6, 農事指導 指導農民選種栽培施肥驅除病虫害等方法，推廣小麥棉花等優良品種，及改良蠶種豬種雞種等。

7, 合作研究會 二十三年五月間，本館與農長銀行淮陰農業學校淮陰縣政府等機關合辦合作講習會，會期兩週，結果後，由講師及學員合組合作研究會，會員六十二人。

8, 合作旬刊 二十三年九月十日發刊，附蘇北日報發行，以研究合作理論，傳播合作消息，促進合作事業發展爲宗旨，按時出發，未有間斷。

(丙) 研究輔導部工作概況

研究輔導部之前身爲輔導委員會，成立於二十二年度，至二十三年度遵照廳頒省民衆館組織規程改稱今名，茲

辦本部工作，略述于下：

一、舉行第六區社會教育研究會 二十二年十月十日在本館舉行第一屆會議，並附開成績展覽會，二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第二屆會議，值年機關由高郵教育局担任，九縣社教機關均有代表出席，以廳頒縣民教區中心機關標準工作，第一年實施經過及第二年實施辦法為討論中心，其他提案成文者二十一件，保留者八件，撤回者一件，在會議期中，舉行民校合作社成績展覽會，以資觀摩，召集各縣代表分別舉行談話會，以解決各縣特殊困難及明瞭各縣社教實際情形。

二、編輯民教半月刊 每半月出版一次，登載各縣社教機關施教報告，民教問題研究，及本館活動消息，現已出至第十八期。

三、編印輔導叢刊 合作社實施法已於上年度出版，現擬重行修正；民衆學校實施法，現正着手編輯。

四、民衆教育圖書參攷室 二十三年度開始時成立，搜集國內出版有關民教之書報雜誌，民教課本及民衆讀物等，以供社教服務人員之參考。

五、舉辦各縣社會調查 調查各縣社會環境及事實設施，以調查結果，編製統計報告，供本館輔導及各縣施教之參考。

六、實驗工作 以本館東門與農鄉兩民教處從事實驗，應頒標準工作，於本年暑假結束第一次實驗，將實驗結果製訂報告，供各縣第二次實施標準工作之參考，並呈報教育廳為今後改進標準工作之參考。

七、巡迴視導 依照廳頒輔導各縣社會教育辦法，每學期派員赴本區各縣社教機關視察一次，按月編製報告送呈館長，呈廳備核，本年度上學期除興化外，餘均分別派員前往視察。

八、召集各縣社教機關主管人員談話會 此項談話會，每縣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在交換意見，討論各該縣社教工作上各問題，舉行交互參觀，報告本館對於該縣輔導辦法，及其他各項問題，本年度上學期泗陽等四縣，已先後召集，其他五縣，本年度下學期將定期召集。

九、巡迴協動施教團 本館曾於二十二年度第二學期開始辦理教育電影，組織教育電影巡迴團，自備機件，租

用全國教育電影推廣處影片，每次分教育滑稽各二卷會巡迴於淮安寶應等縣，二十三年度起，由研究輔導部內設巡迴協勵施教團，成立巡迴協勵施教團，內容除放映教育電影外，並舉行各種展覽等。茲將工具設備，施教方法，巡迴範圍，分述於後：

甲，工具設備

- 1, 十六米厘電影放映機一架
- 2, 幻燈機一架
- 3, 電影攝片機一架
- 4, 一二五〇瓦脫發電機一具
- 5, 幻燈片八九〇張
- 6, 電影片購買者四卷計一二〇〇英尺自攝者三卷計三百五十英尺購機贈送者一卷計一〇〇英尺
- 7, 遮光燈一具
- 8, 布質掛圖七十三幅
- 9, 其他配件及機械應用工具

上列工具，放映燈泡每只價值三十元六角，約用三十次（每次映片四卷），即將損壞，耗費甚鉅，幻燈機燈泡未

有損壞，電影攝片機，每卷裝乾片五十英尺，價約十元，攝後寄滬沖洗，不另加費，已攝八卷，可採用者約六卷，發電機能發一千二百五十華脫，汽油每小時約費五角，每次開四小時，油至少二元，此發電機因構造精小，機件頗不堅固，致使用後，時有損壞，最近因汽缸螺絲損壞，修理匪易，將來祇能將發動部份拆卸，另裝柴油引擎，留為固定應用，至巡迴方面，亟宜另購新機，且更宜兼備蓄電池數只，以為不時之準備。

乙 施教方法

每次出發各地，辦理協勵施教時，並附帶舉行展覽會，本學期係以新生活為展覽中心，展覽品計總項者三，衣類者十，食類者八，住類者九，行類者九，教學類者十，做事類者八，交際類者九，娛樂類者七，總計布質掛圖七十三幅，並附宣傳品乙種，及新生活須知二面，計辦法一百餘條，於映教育電影之際，除印發影片說明書外，並用幻燈放映各種文字，及圖畫幻燈片，計借自淮安民教館之玻璃片一〇一片，自購玻璃片二十四片，（內在寶應損失一〇片）計存一一五片，自製之輕便幻燈片七七五片，計

分四七類，每次於放映影片每卷前後，加映幻燈宣傳，以補影片之不足。

丙、巡迴範圍

甲、二十二年第一學期 巡迴淮陰淮安寶應，計九處，

受教人數統計約二九五〇〇人。

乙、二十三年第一學期 巡迴泗陽漣水高郵興化鹽城等

縣，計到二十處，受教人數約計五九九七〇人，（參

觀展覽者不在此例）

本團播音機尚未購備，現正在購計購製中，一俟購製完備，即可日間放音，在未備以前，電影場內，因發電機聲音頗大，故難口頭宣傳，近更因發電機機件損壞，照樣修理，頗非易事，現擬另配柴油引擎發動，維因引擎笨大，難以搬出巡迴，將來亟須另購新發電機一只，方可繼續巡迴，近除巡迴施教外，并在館內設無線電訓練班，及函授部專以訓練收音修理等技術為目的，將來更擬註力於自攝影片及設計完備之電影院，推及各縣，以謀電影教育之普及。

十、其他工作 1, 介紹工作人員進修資料，並討論關

於本區社教實際問題。2, 審查各縣社教機關每月工作報告，及計劃要點。3, 答復各縣教育行政機關，及社教機關關於改進社教諮詢事項。4, 介紹並推行各縣社教機關施行有效之辦法，及本館實驗結果，供其他各縣社教機關之參考。5, 辦理各縣社教機關委託代辦事宜。6, 籌備舉辦社教服務人員訓練班。

(三) 各施教區事業概況

(甲) 興農鄉民教處事業概況

(一) 沿革

二十二年上學期，本館開始鄉村施教工作；特約輔導王營農教館，並舉辦王營民衆學校。七月方決定於王營鎮北之四坵三鄉設立民教處，四坵三鄉屬淮陰縣第三區，離王營鎮約一里，處鹽河北岸。本館確定於該鄉設立民教處後，始更名爲興農鄉，示本處服務鄉村，以興農爲主要目的也。

經館指派張抑吾等三人爲本處職員，當即租借鄭姓房屋爲處址，開始籌備工作，九月，舉辦民衆學校第一部農

民小學，及一切附屬事業。十一月，利用農隙指導鄉村青年服務團，建築民教路，以爲鄉村建設工作之嚆矢。二十三年一月七日，舉行城鄉聯誼大會，於是鄉村服務工作，始爲淮陰人士稍稍注意。

二十二年下學期，因工作繁忙，職員增至六人，三月，舉辦民衆學校第三部及蘆業村工讀團。四月，成立實驗農場，以爲農藝種植之示範並實驗繁殖；更於後院建築豬舍，飼畜白克夏第一代交雜豬五頭，以備繁殖推廣。五月，創辦民校第四部；集團訓練，副業提倡，健康教育等工作，亦次第實行。

二十三年上學期，鄉行政區重劃，益農四坵命鄉均歸併入興農鄉；本處爲施教便利起見，亦將基本施教區略事變更——放棄興農鄉之後李各莊，劃入振興鄉之蘆業村及于湯等莊。九月，舉辦蘆業村自治試行區，實驗鄉村自治，於是民教處事業稍稱具備。

(二) 施教區概況

本處施教區以興農鄉全鄉爲範圍。興農鄉原名四坵三鄉，屬淮陰縣第三區，方圓五里，全鄉居民共三一〇一戶，

男女一六五〇口；都務農爲業。無足以稱豪富者，亦無貧至衣食不給者；風俗尙稱淳厚，唯民智淺陋，文盲佔全鄉人口總數百分之八六。

鹽河橫貫鄉之南端，爲興農外北兩鄉天然界限，亦爲鄉民飲料澆溉之唯一來源，全鄉田畝總數爲四四四畝。農產品以豆麥玉蜀黍爲大宗。

有縣立初級小學一——淮陰縣立涵洞口初級小學，設鄉之莊，學生四十餘人，唯貧苦學齡兒童，仍無入學機會。

二十三年上學期，鄉行政區域重劃，益農四坵等鄉均併入興農鄉，鹽河南岸之外鄉將更名爲振興鄉，本處爲施教便利起見，基本施教區不得不略事變更；經數度考慮，決將後李馬于等五莊放棄，復將接近民教處之振興鄉屬的蘆業村，于，湯等四莊劃入基本施教區。於是本處之施教區域，遂跨興農，振興兩鄉，成一正方形，幅員爲五方里；全區計三七七戶，男女一七六八口，壯丁五一四人，學齡兒童三四〇名，失業兒童二〇三名，文盲佔全區人口總數百分之七三。

(三) 事業概況

(一) 民衆學校

民衆學校是本館兩大事業之一，也是本處中心工作之一；

本處所屬民衆學校，識字班以及其他語文教育方面的概況分列如下：

(甲) 民衆學校第一部：附設於民教處，創辦於二十二年八月。現有學生四十人，平均每日出席三十一人；分甲乙兩組教授，甲級課本均爲本處自行編造，取材力求適合農村社會需要，乙級課本採用農民千字課及識字課本。

(乙) 民衆學校第二部：校址在鹽河南岸于莊，創辦於二十二年十二月；編制及教材與第一部同，現有學生四十二人，平均每日出席十八人。

(丙) 民衆學校第三部：設振興鄉湯莊，創辦於二十三年四月，現有學生四十六人，平均每日實到四十人，編制與第一二部同。

(丁) 民衆學校第四部：校址在陳莊，創辦於二十三年五月，現有學生三十五人，每日平均實到三十一人，編制

教材同上。

(戊) 農民小學：校址設李莊，創辦於二十二年九月，現有學生四十五人，每日平均實到四十人，編制採普通小學制，教材用商務復興課本。

(己) 合作社社員子弟學校：校址附設於民教處；該校前年爲兒童班，二十三年八月，始改今名；學生均爲興農鄉合作社社員子弟，編制與農民小學同，教材用識字課本，學生總數爲四十八人。

(庚) 蘆業村工讀團：該校爲本處實驗工讀教育所在，上午做工，下午讀書。初僅有學生十四人，現擴充至三十二人。

(辛) 黃莊識字班：學生十四人，平均每日出席十二人，教材採識字課本。

(壬) 流動教學：蔣谷兩莊，學生二十一人，課本用農民千字課。

以上各班，學生總數爲三百二十餘人，佔全施教區不識字者百分之四十三。

(二) 合作事業

本處在下列三目標下指導施教區內及附近各鄉舉辦合作社：

- 一、聯合生產，建設，金融各機關共同進行
- 二、注重社員知識及技術的訓練。
- 三、促進合作社集團的參加鄉村建設運動。

本處直接指導成立之各合作社概況如下：

社名	社員數	社金	向銀行借款數
(1) 興農鄉信用生產合作社	九十一	四〇〇元	四〇〇〇元
(2) 興農鄉信用無限合作社	二十一	二〇〇元	三〇〇〇元
(3) 蘆業村生產消費合作社	三十五	八〇元	五〇〇元
(4) 外北鄉養蠶合作社	二十八	一〇〇元	三〇〇元
(5) 振興鄉信用生產合作社	二十三	一〇四元	
(6) 益農鄉信用合作社	四十	一二〇元	一五〇〇元
(7) 益農三坵三鄉合作社聯合運銷處			第一次運銷豬只三十一頭 值洋四〇〇〇元 第二次運銷小麥四〇〇担 值洋七八〇〇元
(8) 三區信用生產無限合作社保證聯合會			運銷花生二一五〇担 值洋七八〇〇元
(9) 興農鄉合作社倉庫			專辦社員農產品及農具儲押 營業已逾千二百元

(三) 農事指導

一、實驗農場：場地十畝，專事選良繁殖各種作物，試驗有相當成效後，再向農家推廣。

此外關於農事指導方面者：特約農田一二五戶，面積一〇七畝。二十三年秋，推廣大玉花優良麥種八石，計共五十七家，面積二百二十一畝三分。炭酸銅粉拌種三十三

二、特約谷氏農場：農地十畝，專事繁殖試驗各種蔬菜。

石，計一百八十三家，面積五百七十畝。

關於副業提倡者：飼畜白克夏第一代交雜母豬四頭，公豬一頭，以供繁殖推廣。推廣桑苗二千八百株。推廣改良蠶種一百張。

(四)集團訓練

名 稱 份 子 已 舉 辦 事 項

蘆業村自治 蘆業村全體村民
(一)自治會 (二)息訟會
(三)民衆茶園 (四)衛生會 (五)消防會

青年自學團 各校同學
(一)試行小先生制挨戶施教 (二)試辦小農場

青年服務團 各校同學 各種活動時維持秩序

少年勵志會 各校同學 儲蓄現金

讀書會 畢業同學 按月做報告

(五)其他

(1)貸款所：基金八十元，專行扶植貧民經營小本營本。

(2)保健所：逢三六九日開放，診療並預防各種病症。

(3)書報室：每日上午九時開放。

(乙)東門民教處事業概況

(一)沿革

二十二年春本館籌備處鑒於未來施教問題尚無適當方

法，因暫行劃定淮陰東門外運河南岸慈城鎮十名孔廟鎮一境內之大半爲民教實驗區，擇定洋橋口吳公祠爲辦公處，實驗城區施教方法，以爲將來設立民教處之準備，於四月一日正式成立。及八月一日總館成立，乃更名爲東門民衆教育處，爲本館正式施教區域，規定每月經費爲一八元，工作人員數則屢有增減，最多時爲八人，最少時爲四人，成立迄今已一載有半矣。

(二)施教區概況

本處施教區域面積約計一方里，區內具半城市之狀態，情形複雜，尚能代表一獨立社會。區內居戶七百五十六戶，人口計三千三百八十五人。區內居民大部份係苦力生活者，而尤以拉車行船等流動職業爲多，商業則僅有一二百元資本之小商業，兼亦有營織襪等小工藝者，區內教育狀況則有縣立完全小學一所，學生八十餘人，又有佛教會附設單級小學一所，學生四十餘人，私塾八所學生二百餘人，區內居民不識字之成人約在百分之六十左右。區內自治機關有鎮公所一，至於自治工作人員則有保長五人，甲長一百二十五人，壯丁數則尚無確實統計。此爲施教區內

大概情形也。

(三) 事業概況

1, 民衆工藝社——織襪部毛巾部，於二十二年八月四日開辦

，已於二十三年十一月八日結束。

2, 提倡合作——織襪部及毛巾部結束後，即於二十三年十一

月八日組成機械保證合作社一，社員十八人

，由本館借給資金六百元，購辦棉紗，每日

十五人織襪，二人燙襪，管理營業一人。

3, 提倡儲蓄——1, 民校各班學生及家庭教學學生，每人每日

於上課時儲蓄一錢，本學期計儲約十餘元，

各班儲款學生，多不願領回，擬籌設民校學

生圖書館一，2, 私塾學生模範儲蓄會——共有

五處，凡六十一人。

4, 民衆借貸所——1, 本區有基金五十元，2, 推廣區有基金五

十元。

5, 舉辦合作訓練班——於二十三年十一月二日，舉辦合作訓

練班一，期爲四週，訓練民衆合作常

識。

6, 民衆學校——處內婦女班一，學生計有四十名，地方團體

會員子弟班一，學生計有三十名，推廣區或

人班一，學生計有三十六名，共有學生一百

零六名。

7, 識字班——推動區內塾師設立杯渡庵識字班一，計有學生

四十名，越河街識字班一，計有學生四十名，

慈雲寺識字班一，計有學生三十名，現慈雲寺

識字班，因招生困難，且學生不能固定受教，

已於二十三年十二月併入杯渡庵識字班。

8, 家庭教學——共有五處，凡三十一人。

9, 城隍廟街活動教學——共有四五十人，該項教學原則，以

不妨礙居民工作時間施以教育。

10 閱書報室——閱書室圖書，計有三百餘本，供讀書會會員

閱讀，閱報室共有四處，報紙十數種，分配

各處，任人閱覽，每日平均，每處約三四十

人。

11 識字調查——本處對於識字調查，曾舉行二次，統計本區

共七百五十六戶，凡三千三百八十五人，內

十四歲至二十五歲之文盲，計男子一〇三人，女子一九四人。

12 改良私塾——區內私塾九處，依應頒辦法改良。

13 壁報——共有十處，散佈於區內。

14 集團訓練——本處領導組織之團體，計有地方自治協進會，藝師研究會，國技指導委員會，畢業同學會，救火會，家庭教學同學會，讀書會，青年勵志會，學生社會服務團，合作社等十個，會員凡二百餘人，過去活動，大都各自努力地方事實之推進，為謀羣策羣力發展地方事業起見，於二十三年十二月七日由各團體分別推定代表三人，組織地方團體聯合會。

15 總理紀念週——每星期一下午七時，舉行紀念週一次，講述新生活要義，報告時事消息。

16 各種紀念節——依照中央規定各紀念日舉行

17 常識演講——每隔一星期舉行常識演講一次，講演新生活時事新聞衛生常識。

18 施藥處——在總館撥一部急救藥品，於每星期日施診。

19 佈種牛痘——每年春秋佈種二次，每次以二星期為限。

20 國術班——所有學員二十一人，由國技指導委員輪流擔任

教導。

(丙)北門民教處事業概況

(一)沿革

本處係於二十二年八月成立，當時借用馬路頭小學之一部為處址，劃定淮陰北門外河北大橋以東，造幣廠以西，為基本施教區，大橋以西，西圩門以東，為推廣施教區，實驗簡易民教館之方法，嗣今年春因事業擴充，原有處址，不敷使用，乃于二十三年二月間遷至推廣區內四公祠辦公，同時因人力財力兩增，乃進行應頒標準工作之實驗，此為本處過去一年之情形。

至本學期本館因其他方面事業擴充範圍，因而本處工作人員，遂由六人減至三人，事業經費，遂由一百五十元減至五十九元，本處人力財力既同時緊縮，工作範圍，亦不得不因而縮減，是故本學期工作方面，僅能偏重實施語文教育，在本學期過程中，本處以偏重教學關係，以所辦班次說，有兒童班，成人班甲乙級，婦女識字班四班及五

處流動教學，以受教人數說，在二百人以上，至其他日常至本處閱讀書報者，或因病來所就診者，或參加團體活動者，又恆有六七十人不等，故每日與本處發生直接關係之民衆，約在二百五十人以上，此爲本處最近半年來施教之大概情形也。

(二) 施教概況

本處施教區東西約二里，南北約一里，面積約二方里，區內居戶共四百二十六戶，人口計一千八百四十五人，區內經濟狀況，商業方面有商店一百〇四家，最大資本約五百元，最小資本約十餘元。工業方面有平民工廠一所，現在停頓中。居民有房屋者，約佔百分之四十六，有田地者，約佔百分之二十八，開店者，約佔百分之二十四。區內教育狀況，則有縣師職中各一所，學生約一百九十人，附小縣初小各一所，學生約一百八，又有私塾七所，學生一百四十七人。區內居民識字者計五百六十八人，不識字者(六歲以上)計一千〇八十四人。此爲施教區內大概情形也。

(三) 專業概況

(1) 民衆學校

注重實施語文教育，爲本處主要工作，故在本期開始後，除以前成立各班繼續上課外，又先後成立成人班乙，兒童班及婦女識字班等三班，茲將各班實際概況，分級述於後：

(1) 成人班甲級——該班係上學期開始成立，地點在施教所(大橋口)，每日下午七時上課，共分兩組教學，現該班共有學生二十二名，學生職業多係勞工及小本經營，預計三月後該班學生可以畢業。

(2) 成人班乙級——該班係於十一月二日開學，地點在處內(四公司)，每日下午七時上課，共分兩組教學，現該班共有學生五十六名，職業大半係農，間有極少數業小生意者。蓋該班學生多數係西圩外農民故也。

(3) 兒童班——該班係於八月二十日開學，地點在本處，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一時上課，共分兩組教學，現共有學生四十二名，中途退學者約七八名，中途入學者約十八名，至其退學原因，多因協助家庭操作，無暇讀書故也。

(4) 婦女識字班——該班係於十二月六日開學，地點在

西圩外後地廠，每日下午二時至三時上課，現該班共有三十一人，十六歲以上婦女居多數，間有十歲左右幼女。

此外，本處為訓練各班學生起見，每週復有中心訓練綱要，於每週開始時編印，分發各班學生，藉以協助訓育之進行，本學期已舉行之各中心訓練，為始業週守法週服從週禮貌週互助週公益週奉公週誠實週清潔週自治週知恥週勇敢週負責週愛物週義俠週合作週休業週等，其他如各種紀念會之舉行，或由本處率領全體學生進館參加，或由本處單獨舉行，各班學生，莫不一體參加。

(5) 流動教學——在本學期開始時，原已有十處流動教學，嗣以人力減少，時間不經濟，乃先後將十處併為五處，共有學生四十人。

(二) 民教協進會

社教事業，工作龐雜，欲求舉行之順利，固視工作人員之能否努力，然亦有賴於地方人士之協助，本處有鑒於此，乃於十月三日召開地方人士領袖談話會，當場討論協助本處施教暨地方自治諸問題，嗣經地方人士，先後連開三次籌備會，乃於十月二十日舉行成立大會，是日除各委

員一體出席外，本館王館長復親臨指導，當場追認會章，復票選張鶴春衛俊臣伊耀南馬大同劉瑞庭等五人，為常務委員，分任會內各項職務，回憶該會自籌備至成立，以及到現在止，為時雖有三月餘，但委員之熱心服務，事業之與日俱進，則殊有可觀，其筆筆大者，在教育方面，如協助本處設立成人班乙級，察汪鄉婦女識字班，以及辦理永甯鄉識字調查統計等，在建設方面，如裝設路燈，籌辦洋龍，組織信用產銷無限合作社等，均有不少表現，此外該會復刊印會刊一小冊，藉以報告各種工作，現已出至第二期。

(三) 集團訓練

(1) 各班同學會 本處為養成學生自治習慣暨練習其服務團體精神起見，遂有各班級同學會之設立，成人班甲級同學會，係於十月十四日成立，成人班乙級同學會，於十二月十四日成立，兒童班同學會，於十一月四日成立，舉凡一切社會活動及課外活動等，如清潔運動會識字宣傳新生活促進宣傳遠足會郊遊會均先後依次舉行，至教室秩序之維持，學生行動之糾察等各班同學會，亦與有功焉。

(2) 各班儲蓄會 本處爲養成各班學生節儉習慣起見，遂有各班儲蓄會之設立，成人班甲級儲蓄會，係於九月二十六日開始，成人班乙級儲蓄會，於十一月八日開始，兒童班儲蓄會，於九月二十六日開始，至本學期結束時，三班共儲銅元三千零九十文。

(3) 兒童國術班 本處爲鍛鍊兒童體魄暨激起其尙武精神起見，遂有兒童國術團之設立，該團係於十月三日成立，由本館王應武先生來處教拳，每日上午七時半練習，該團共有學員二十一人。

(4) 畢業同學讀書會 本處爲利用畢業同學休閒時間，增進各種學問暨養成其集團意識起見，遂有畢業同學讀書會之設立，該會係於十月二十七日成立，當場選出朱日康呂乾剛二人爲正副會長，該會先後共開研究會兩次，三月來將閱書筆記送至本處者，篇數甚多，且不時常有畢業同學，至處研究各種學問，或看報，或看棋。

(5) 小本貸款所 本處爲扶植生活困難學生，經營小本營業起見，遂有成人班貸款所之設立，貸款基金共四十四元，數月來所貸款學生，共三十三人，展轉貸出款項共六

十五元，據統計結果，貸款學生，多數係經營小本生意，間有一二係因事急用者。

(6) 常識演講 本處爲灌輸民衆各種常識起見，每週派員輪流在施教所及處內閱報室，舉行定期常識演講，聽者多係工人，又如遇臨時發生事項，亦分別舉行，不定期演講，地點恆視需要情形而異。

(7) 診療所 自醫藥室由本處遷至總館後，附近民衆來所求診者，仍不時有人，本處爲顧及雙方便利起見，遂商請夏國麟先生每週星期三、五，來處施診二次，數月來統計來所治病者，亦有九十四人。

(8) 壁報 本處爲指導民衆閱報起見，特用淺顯文字每日編寫壁報一張，張貼在本處門口壁報牌上，內分國事本省暨本館處等消息，每日閱報民衆，多半係識字不多之勞動民衆。

(參) 經濟概況

甲、財政統計

本館館財產，約分二種：(一)屬於建築方面者；如館

舍，場地，橋樑等。(二)屬於設備方面者；如館具，(包括教具)圖書，儀器，標本，模型，圖畫，影片等。茲特

分別統計如左：

一，建築方面

1, 館舍

室 別	間數
傳達室	1
接待室	3
辦公廳	3
總務室	6
大會堂	5
閱書報室	5
醫藥室	3
展覽室	5
製作室	3
娛樂室	1
劇 場	35
劇場售票室	1
劇場夫役宿舍	6
消費合作社	3
工藝傳習所	8
民校教務室	6
民校教室	12
亭 子	1
宿 舍	9
儲 藏 室	2
廚 房	4
館 警 室	1
廁 所	3
合 計	126

2, 場地橋樑

類 別	數 量
說書場	1
運動場	1
木工場	1
生物園	1
菜 圃	1
花 圃	3
橋 樑	1
荷 池	1
合 計	10

二，設備方面

類碼	類別	種別	冊數
000	普通總類	231	266
100	哲學科學	71	75
200	教育科學	289	306
300	社會科學	576	606
400	藝術科學	62	94
500	自然科學	123	124
600	應用科學	286	309
700	語言學	50	54
800	文學	1308	1743
900	歷史地理	222	389
合	計	3218	3966

2, 圖書

類別	數量
桌凳類	993
櫥架類	119
時計氣溫計類	25
陳設品類	211
文具類	776
飲食器皿類	146
清潔用具類	173
雜物類	158
牀類	43
車類	3
自衛器械類	4
體育用具類	53
娛樂用具類	84
醫療器械類	116
農工用具類	409
巡迴施教教具類	128
消防器具類	106
合	計 3547

1, 館具

3, 儀器標本模型

項 別	數量
科學講演 應用儀器 民應四種	50
林 木 標 本	99
木 材 標 本	50
衛 生 模 型	30
合 計	238

4, 圖書影片

項 別	數量
衛生布質掛圖	71
造林布質掛圖	23
識字救國布質掛圖	91
新生活布質掛圖	74
築路宣傳及生理紙質掛圖	30
先烈紙質遺像	32
紙版識字掛圖	15
衛生生理病理影片	23
合 計	359

乙、財政收支統計

本館全年經費四萬一千元正，二十三年度預算，遵照廳頒標準，確定薪工費占全數百分之六十，辦公費占全數百分之十，購置費占全數百分之五，事業費占全數百分之

二十二，其他臨時活動事業費占全數百分之三，為求經濟公開起見，特組經費稽核委員會，按月審查一切收支賬目及支配實況，茲將本館二十一二十二年度各項經費收支，列表於後：

年 度	經費類別	收 入 數	支 出 數	結 存 數
二十一年度	籌備費	六〇〇〇元	五九九、〇一元	〇、九九元
二十一年度	開辦費	二、五〇〇〇元	二、四九九五、七三元	四、二七元
二十二年度	經常費	四、一〇〇〇元	四〇九九〇、五一元	九、四九元
合 計		七、二〇〇〇元	七一九八五、二五元	一四、七五元

(肆) 附錄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暫行組織規程

二十三年八月修訂

第一條 本館設館長一人綜理館務由教育廳提請省政府委員會委派之

第二條 本館設總務教導生計研究輔導四部分別負責辦理館務

第三條 本館爲謀實驗研究民衆教育實施方法起見得在館外分設民衆教育處由研究輔導部會同各部主持之

第四條 總務教導生計研究輔導四部各設主任一人主任幹事一人幹事若干分股辦理

第五條 本館設民衆教育輔導員一人由研究輔導部主任兼任之負責視察輔導本區所屬各縣社會教育按月編製報告呈廳備核

第六條 本館於必要時得設助理幹事及書記

第七條 本館各部處職員統由館長聘任並呈報教育廳備案

第八條 本館每月舉行館務會議三次其規則另定之

第九條 本館得設各項委員會其組織規程由館務會議通過施行

第十條 本館辦事通則及職員服務規則另定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係根據廳頒省立民衆教育館組織暫行規程修訂經館務會議通過施行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辦事通則

二十三年八月修正

第一條 本通則根據本館暫行組織規程第十一條訂定之

第二條 本館館長綜理全館事務負責支配指導并監督所屬職員之責

第三條 總務部設文書會計庶務三股分掌左列各事項

(一) 文書股

(1) 關於文件收發繕校事項

(2) 關於撰選文書事項

(3) 關於保管案卷事項

(4) 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5) 關於辦理統計報告事項

(6) 關於其他不屬各部事項

(二)會計股

- (1) 關於經濟出納事項
- (2) 關於編製預算決算事項
- (3) 關於登記會計簿籍事項
- (4) 關於編製收支計算事項
- (5) 關於審核一切經濟事項
- (6) 關於辦理本股統計報告事項
- (7)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三)庶務股

- (1) 關於購置及保管用品事項
- (2) 關於登記整理物品簿籍事項
- (3) 關於支配及訓練工友事項
- (4) 關於修繕事項
- (5) 關於清潔及衛生事項
- (6) 關於佈置及招待事項
- (7) 關於保管館產事項
- (8) 關於辦理本股統計報告事項
- (9)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第四條 教導部設語文公民二股分掌左列各項事宜

(一)語文股

- (1) 關於民衆學校補習學校識字班及流動教學事項

項

- (2) 關於識字調查及識字運動之推廣提倡事項
- (3) 關於編輯民衆讀物事項
- (4) 關於管理及指導民衆閱讀書報事項
- (5) 關於辦理本股統計報告事項
- (6)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二)公民股

- (1) 關於民衆團體之組織及訓練事項
- (2) 關於指導協助鄉鎮自治自衛事項
- (3) 關於提倡領導辦理鄉村公益事項
- (4) 關於辦理展覽講演及游藝事項
- (5) 關於紀念日活動及一切集會宣傳事項
- (6) 關於健康娛樂家事社交各項教育之應辦事項
- (7) 關於辦理本股統計報告事項
- (8)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第五條 生計部設生產經濟二股分掌左列各事項

(一)生產股

- (1)關於農事實驗指導及推廣事項
- (2)關於工藝訓練及指導事項
- (3)關於提倡副業事項
- (4)關於辦理本股統計報告事項
- (5)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二)經濟股

- 關於調查生計事項
- 關於合作指導及平民貸款事項
- 關於職業指導訓練及介紹事項
- 關於辦理本股統計報告事項
-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第六條 研究輔導部設研究指導巡迴施教三股分掌左列事項

(一)研究股

- (1)關於研究民教理論及實施方法事項
- (2)關於搜集介紹各種進修資料及辦理社教人員訓練班事項

- (3)關於編輯輔導刊物及輔導叢書事項

(二)指導股

- (4)關於管理民教參攷圖書事項
- (5)關於整理本館各種實驗報告事項
- (6)關於編製社會調查統計事項
- (7)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 (1)關於指導及視察各縣社會教育事項
- (2)關於辦理分區研究會事項
- (3)關於調查並統計本區內社會教育狀況事項
- (4)關於答復各縣教育行政機關及各社教機關諮詢事項
- (5)關於招待各縣社教機關派員見習事項
- (6)關於辦理各縣社教機關委託代辦事項
- (7)關於召開各縣社教人員談話會事項
- (8)關於辦理特約輔導事項
- (9)關於綜理本館各項實驗工作及攷察各民教處實驗概況事項
- (10)關於本區社會教育推動事項

(11)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三) 巡迴施教股

(1) 關於主持巡迴協助施教事項

(2) 關於主持巡迴展覽事項

(3) 關於協助辦理各縣輔導事項

(4) 關於編製施教報告及統計事項

(5)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第七條 本館附屬各民教處掌左列各事項

(1) 關於本館教育方案之實施事項

(2) 關於各該區域民教畢業之設計調查實驗事項

(3) 關於各項報告統計之編製事項

(4) 關於其他應辦事項

第八條 本館各部處職員得依事務繁簡需要分別兼任或改

調

第九條 本館各部處事務遇有互相關聯者由各關機部份會

商辦理

第十條 本館到文由總務部文書股摘由編號登記送館長批

閱後分交各部辦理

第十二條 各部承辦文件統送總務部轉送館長劃行後繕寫校

對用印登記編號封發歸檔

第十三條 凡存查文件經館長批閱後送由總務部轉送各該主

管部傳閱歸檔

第十四條 各部處購置物品悉照應定購置物品手續辦理

第十五條 各部處支用事業費須按照預算及需要情形簽請館

長核定後方可照發

第十六條 各部處需用物品時應填寫領物單由主管人員簽名

向庶務股領取

第十七條 本館辦公時間定為每日八小時如因天時或事實上

之必要得酌量變更之

第十八條 本館每月舉行館務會議一次其會議規則另訂之

第十九條 各部處因事實上之需要得分別舉行各該部處會議

由主任人員隨時召集開會時以主任或主任幹事為

主席

第二十條 本通則經館務會議通過施行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職員服務規則

二十三年八月修正

第一條 本規則根據本館暫行組織規程第十條訂定之

字或言論

第二條 本館職員應遵照本館章則在館服務不得兼營職務

第十條 本館職員均須研究民教問題與方法協助館長共謀

以外之事

館務之發展

第三條 本館職員除因公出勤外均須按照辦公時間到館簽

第十二條 本規則經館務會議通過施行

到辦公不得擅離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館務會議規則

第四條 本館職員因事或病請假在一日以上者須請館內同

二十三年八月修正

事代理並填寫請假單送由主任轉送館長核准如請

第一條 本規則根據本館暫行組織規程第十條及辦事通則

假在兩星期以上者須經館長核准後另由本館派專

第十七條訂定之

人代理

第二條 本會議討論事項暫定如左

第五條 本館職員每日須將工作經過詳載工作日志並於每

(一)關於本館各項章則之制定及修正事項

週終了交送主任人員審核

(二)關於本館經濟之稽核事項

第六條 各職員對職務範圍內應用之圖書表冊物品等件應

(三)關於本館舉辦各項事業設計及預算支配事項

負保管之責

(四)關於館務改進及規劃事項

第七條 本館職員除規定職務外遇必要時得由主任人員分

(五)關於各縣社教機關委託或民衆建議事項

配他項職務

(六)關於館長交議或職員建議事項

第八條 各職員應遵照規定出席各種會議如因事不能出席

第三條 本會議以全體職員爲出席人員

時須先期請假

第四條 本會議以館長爲主席如主席因事不能出席由教導

第九條 非經館長核行或同意不得用本館名義對外發表文

部主任代理之

第五條 本會議每月舉行一次開會時間由館長酌定如有臨時發生事項得由館長召集臨時會議

(三)各民數處提請核辦事項
(四)每週工作分配事項

第六條 本會議提案應於開會前一日繕送至館長室如有印件得先期送由館長室彙齊油印分送出席人員但遇有緊急事件臨時提出者不在此限

(五)其他臨時提議事項

第三條 本會議出席人員規定如左

(一)館長

第七條 本會議須有過半數出席人員始得正式開會

(二)各部主任及主任幹事

第八條 本會議決議案以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為準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三)各民教處主任

(四)臨時由館長指定之人員

第九條 本會議由館長指定職員一人專司整理紀錄事宜

第四條 本會議以館長為主席館長因事缺席由教導主任代理之

第十條 本會議決議事項由館長分別審定交由各主管部處辦理

第五條 本會議於每週火曜舉行一次

第三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本會議隨時修正之

第六條 本會議由總務部主任担任整理紀錄事宜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工作會議規則

二十三年八月修正

第七條 本會議之紀錄須於當日整理付印分發各部處

第八條 本會議決定事項如執行上發生困難時須陳經館長提出下次會議討論

第一條 本會議以謀增進工作效率為宗旨

第二條 本會議討論事項暫定如左

第九條 本會議通過各案如有屬於館務會議範圍者須提交館務會議追認

(一)館長交議事項

(二)各部會計劃事項

第十條 本規則經館務會議通過施行

江蘇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經費稽核委員會簡章

會簡章

- 第一條 本簡章依據教育廳頒發江蘇省立教育機關經費稽核委員會簡章之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會稽核範圍如下
甲、收付是否核實
乙、是否遵守預算
- 第三條 本會委員額定五人得由本館全體職員選舉任期一年(暫定半年)連舉得連任但會計庶務無被選舉權
- 第四條 本會組織成立後由各委員互選主席委員一人任開會時主席並保管一切文件每年改選一次不得連任
- 第五條 本會每月召集常會一次遇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
- 第六條 每月開常會時由會計員將上月份收支款項造成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連同各種賬簿單據等一併送
- 第七條 會稽核如該月經費未到致賬目未能結束時得延至下月合併送核
- 第八條 開會稽核時遇有疑問應由負責人員出席說明如說明不能滿意或查有不實不盡之處應退還更正必要時得由會呈報教育廳核辦
- 第九條 每月收支款項經會稽核無誤出席委員應於收支對照表及支出計算書內簽名蓋章由館長呈報核辦並將收支對照表公布以昭核實
- 第十條 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應造具決算書經本會委員稽核無誤簽名蓋章後呈報教育廳並公佈
- 第十一條 本會各委員於開會稽核時應共同悉心稽考以昭公允不得瞻徇情面代為隱匿如查有以上情弊應由本會各委員連帶負責
- 第十二條 本會應於每年十月以前組織成立呈報教育廳備案
- 第十三條 本簡章由館務會議通過施行